

广东打响扫黑除恶“收官战”

公布一批典型案例

羊城晚报记者 张璐瑶 通讯员 曾令敏

为期三年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今年已到了收官之年。11月3日，全国扫黑办挂牌督办案件举行第6次新闻发布会，发布4起挂牌督办案件情况。会上，广东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组长张虎通报了广东茂名曾仕权黑社会性质组织案。

记者从广东省公安厅扫黑办了解到，自今年全国扫黑办部署开展“六清”（即：线索清仓、逃犯清零、案件清结、黑财清底、伞网清除、行业清源）行动以来，广东警方围绕“六清”开展一系列“收官战”，破获一批涉黑恶典型案例并将陆续向社会公布。



茂名曾仕权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中，警方缴获的涉案物品，茅台酒摆满了整面墙（警方供图）

上世纪90年代开始，这两人就已分别在高州网罗发展“马仔”，并实施一系列违法犯罪。2005年起，两人相互纠合，逐步组织形成一个成员达70余人的涉黑组织。

为争夺势力范围，该涉黑组织持械斗殴，在人流密集地持刀、枪等伤害他人，甚至肆意威胁、恐吓执勤民警，先后造成3人死亡、1人重伤、10人轻伤和大量财产损失。

2007年，该案被害人汤某某因一次琐事被曾仕权涉黑组织骨干成员潘其禄伙同一帮小弟打伤。随后，汤某某及其家人向公安机关报案，却遭

到该组织的不断恐吓、胁迫和滋扰。无奈之下，他们只得向公安机关申请撤案，与潘其禄等人签订了和解协议。13年来，汤某某甚至都不敢在高州工作生活，直至该案宣判后，汤某某才敢回家。

在高州，当地拍卖行的拍卖活动、河砂石开采权、楼盘砂石和防盗网交易市场，也都被该组织非法控制垄断，以此攫取巨额经济利益，严重破坏河道、周边生态及防洪安全。

2019年12月，在广东省公安厅的直接指挥下，茂名、高州两级公安机关成功打掉了这个以曾仕权为首的涉黑组织。

专案收网后，为彻底摧毁该涉黑团伙经济基础，专案组成立三个办案组，穷尽手段和资源追踪涉案资金的流转。

“打财断血”困难重重。专案组介绍，为了藏匿、转移、洗白犯罪所得及其收益，该团伙在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之前就已经开始隐匿财产、毁灭账目。在收网前的侦查阶段，曾仕权本人名下的银行存款不到3万元人民币（币种下同）。专案收网之时，整个案件冻结银行资金1亿余元，冻结曾仕权家庭成员名下的银行资金仅仅1400万元。

犯罪资金去了哪里？专案组追踪曾仕权及关系人的银行流水，都未发现异常，一直追查到三级交易记录，才



茂名曾仕权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中，警方缴获的豪车（警方供图）

茂名曾仕权黑社会性质组织案： 特大涉黑团伙覆灭 受害人躲了13年才敢回家

在茂名高州市，以曾仕权（绰号“新街黑”）、柯矩威等人为首的一个特大涉黑犯罪团伙曾让当地群众苦不堪言。

案例 1

横行乡里

合伙诈骗

今日·广州

2020年11月4日/星期三/要闻部主编/责编 卫轶/美编 黄绮文/校对 周勇

案例 2

“1915”涉黑专案： 前村长被举报涉黑 “六人组”合谋骗国家补偿款

2018年11月，广州市公安局刑警支队收到白云区汉塘村村民举报，反映以白云区汉塘村前村长李业垣为首的涉黑团伙利用家族、宗族势力，给予选举人利益等方式贿选，干预和操纵基层选举。该团伙还利用行使村委权力之便，收取村宅基地施工的蓝图费，并垄断村里的砂石供应，还通过非法抢建、虚构建筑物、树木等骗取国家补偿。

一村之长，怎么成了横行乡里的恶霸？警方侦查发现，这要从十几年前说起。从2005年开始，李瑞陶、李业垣（均在逃）便伙同李永棚、李锦昌，在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汉塘村的历届村委会选举过程中，利用宗族势力，通过贿选、排除异己的方式把持基层政权，操纵破坏基层换届选举。他们还以经济利益笼络或安排亲信担任村经济社社长等手段，控制

了汉塘村多个经济社。就这样，在汉塘村，一个以李业垣、李永棚、李锦昌为组织者、领导者，人数众多，骨干成员基本固定的黑社会性质组织逐渐形成。

十多年来，该组织涉及挪用资金、非法采矿、寻衅滋事、故意伤害、故意毁坏财物、敲诈勒索、诈骗、行贿等违法犯罪活动，甚至非法骗取征收补偿款，致国家蒙受重大损失，影响极其恶劣。

银行卡冒名登记为违建抢建的房产权属人，骗取征收补偿款后再提取现金使用。犯罪嫌疑人陈凤仪、刘彩云在汉塘村村委会会计、出纳工作，在李永棚的指使下，按比例拆分、发放征收补偿款并从中获利。然而，大量的违建、抢建，严重扰乱“机二高”项目的征收工作，并给国家造成巨大损失。

经查，汉塘村共签订征地补偿协议并收到补偿款302宗，合计金额7.08亿元。经依法鉴定及审计，“机二高”汉塘村段涉嫌利用违建、抢建手段诈骗国家征收补偿案件共181宗，涉及补偿金额共2.5亿元。

2020年9月25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涉黑案件进行一审判决，李永棚等39人以“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至25年，判处缓刑3年3个月至25年，判处有期徒刑3年3个月至25年，判处有期徒刑3年3个月至25年，判处有期徒刑3年3个月至25年。

征收勘测过程中，“六人组”为规避政府监管，用他人身份证、

2020年11月4日/星期三/要闻部主编/责编 卫轶/美编 黄绮文/校对 周勇



广州北站安置房 最早明年4月可回迁

羊城晚报讯 记者周聪，通讯员花宣、舒仕雄摄影报道：3日，记者从花都区了解到，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建设（首期）安置区开始拆除脚手架（见上图），等待回迁的住户离圆“住房梦”又近一步，预计，最早明年4月份可回迁。

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建设项目建设（首期）安置区项目是花都区的一项重要民生工程、民心工程，主要安置因广州北站建设而拆迁的1354户（G地块800户，I地块554户）村民。首期安置区位于花都区新华街广清高速以东、新街大道以西。该项目共两个地块，其中G地块项目由7栋高层住宅（5栋32层，2栋25层）、1栋6层商业楼、1栋5层配套公建楼及垃圾收集站、沿街2层店面等组成，I地块项目由4栋高层住宅（1栋29层，2

栋30层，1栋31层）、1栋4层商业楼、1栋5层办公楼以、1栋3层回收站及1栋门楼等组成。

据该项目部执行经理曹荣华介绍，剩下的工程还有几个重要的时间节点：外架拆除节点时间为今年11月15日；

大型机械设备（塔吊、施工电梯）拆除时间为今年12月30日；室外景观完成时间为明年1月30日；室内精装修完成时间为明年1月20日；项目配电安装完成时间为明年1月20日。目前，地块一（G地块）项目外架已拆除完成85%。

广州北站安置房项目回迁

总共1354户，其中G地块800户I地块是554户。针对大家关注的何时入住问题，曹荣华称，

G地块明年1月30日将达到竣工验收，最早明年4月份可回迁，I地块明年4月30日达到竣工验收，明年8月份可回迁。

广州北站安置房项目回迁

总共1354户，其中G地块800户I地块是554户。针对大家关注的何时入住问题，曹荣华称，

G地块明年1月30日将达到竣工验收，最早明年4月份可回迁，I地块明年4月30日达到竣工验收，明年8月份可回迁。